附件2

关于《北京城市副中心环境社会治理（ESG）

创新发展试点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的起草说明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高标准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，落实《北京市促进环境社会治理（ESG）体系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（2024—2027年）》等文件精神，充分发挥ESG生态在改善要素配置效率、提升全要素生产率等方面的重要作用，推进城市副中心ESG创新实践，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方案编制背景

环境、社会和治理（ESG）作为衡量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因素之一，在引导企业绿色转型、提升企业绿色竞争力、促进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、支持高质量发展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。作为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及全球财富管理中心、全球绿色金融和可持续金融中心，城市副中心积极开展环境社会治理（ESG）创新发展试点，将集聚和整合城市副中心多元化的ESG企业实践、国内外领先的服务资源，构建具有城市副中心特色的ESG创新发展体系与产业生态高地。

二、方案编制思路

方案以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的《北京市促进环境社会治理（ESG）体系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（2024—2027年）》为指导，立足城市副中心功能定位和产业结构特点，紧抓市级层面赋予城市副中心的ESG创新发展试点机遇，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，以强化信息披露为核心，以ESG生态体系建设为基础，以丰富和深化ESG实践为动力，以试点示范为引领，以构建科学有效的监管体系为保障，努力将城市副中心建设成为全国ESG发展标杆和国际具有影响力的ESG代表性区域。

三、方案主要内容

方案包括总体要求、工作任务和保障措施三大部分。**一是总体要求，**明确了试点方案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；**二是工作任务，**围绕“构建ESG生态高地”、“丰富和深化ESG实践”、“打造城市副中心ESG示范试点”等三个维度，明确了12个方面28项细分任务；**三是保障措施，**明确了“建立协调机制”、“加大保障力度”、“统筹发展和安全”等3个方面5项细分任务。